

## 国新国证优选配置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 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4 年 06 月 27 日

送出日期：2024 年 06 月 28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 一、产品概况

|         |                               |                    |  |
|---------|-------------------------------|--------------------|--|
| 基金简称    | 国新国证优选配置 6 个<br>月持有混合发起（FOF）  | 基金代码               | 015813   |
| 基金简称 A  | 国新国证优选配置 6 个<br>月持有混合发起（FOF）A | 基金代码 A             | 015813   |
| 基金简称 C  | 国新国证优选配置 6 个<br>月持有混合发起（FOF）C | 基金代码 C             | 015814   |
| 基金管理人   | 国新国证基金管理有限<br>公司              | 基金托管人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br>公司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22 年 08 月 23 日              |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br>期     | 暂未上市   |
| 基金类型    | 基金中基金                         | 交易币种               | 人民币  |
| 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开放频率               | 每个开放日开放申购，<br>但投资人每笔申购的基<br>金份额需至少持有满 6<br>个月，在 6 个月最短<br>持有期内不能提出赎回<br>申请 |
| 基金经理    | 范贵龙                           |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br>经理的日期 | 2022 年 08 月 23 日   |
|         |                               | 证券从业日期             | 2009 年 06 月 01 日   |

注：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含 QDII 基金、香港互认基金和商品基金（含商品期货基金和黄金 ETF）等），请投资者关注本基金特有风险揭示相关内容。

###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者可阅读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的投资”章节了解详细情况。

|      |  |
|------|--|
| 投资目标 | 本基金在努力控制风险和保持充足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合理的资产配置和精选优质基金，力求降低投资组合的波动性，力争获取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
| 投资范围 |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含 QDII 基金、香港互认基金和商品基金（含商品期货基金和黄金 ETF）等）、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主板、创业板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股票、存托凭证）、债券 |

（含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地方政府债、政府支持债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投资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和股票期权。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在履行适当程序后，本基金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其投资比例遵循届时有效法律法规或相关规定。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投资于权益类资产（包括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股票、存托凭证）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0%-30%，其中，混合型基金指基金合同中明确规定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比例为 60%以上的混合型基金，或根据定期报告，最近四个季度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比例都在 60%以上的混合型基金；本基金投资于商品基金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10%；本基金保持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或到期日在一年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如果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政策导向、产业趋势、资金利率、资本市场、基金公司、基金产品以及基金经理等方面深入分析评估，采用“自上而下”动态调整大类资产配置和“自下而上”优选基金相结合的投资策略，在努力控制风险和保持充足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 （一）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大类资产配置注重战略和战术相结合的策略，通过分析各大类资产的长期风险收益特征、宏观经济、政策环境、货币信用环境以及资本市场等，结合组合的投资目标和风险政策，选取合适的资产种类、把握各类资产的变动趋势，以获取资产配置带来的收益。

#### （二）基金优选策略

### 主要投资策略

在大类资产配置的基础上，本基金综合运用定量和定性分析，优选符合基金投资目标的证券投资基金。对于可选基金，主要分为被动基金（以跟踪标的指数或者基准业绩表现为主要投资目标的基金）和主动基金（除前述所界定的被动型基金外的全部基金）。被动基金的筛选主要从定量的角度考察其跟踪误差、市场代表性、信息比率、超额收益稳定性、流动性、基金规模以及费率等情况。主动基金的筛选采取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法，对基金管理人、基金经理、基金产品进行综合分析。其中，定量分析以基金净值和基金持仓为主要分析对象。定性分析以基金经理为主要分析对象，同时对基金管理人做深入研究。

定量分析的主要指标包括但不限于：

- 1、业绩分析：主要包括基金的绝对收益、超额收益、风险调整后收益等；
- 2、归因分析：主要包括选股能力、择时能力、收入效应、国债和利差效应、择券效应、久期、信用、杠杆等；
- 3、持仓分析：在行业层面，分析基金的持仓集中度、风格稳定性或行业轮动能力等；在持仓层面，主要关注其持有证券的估值、盈利、现金流等指标。

4、风险分析：分析基金历史净值的区间最大回撤、下行风险、VaR、波动率等指标；分析基金在极端市场行情下的表现等。

定性分析的主要指标包括但不限于：

1、基金管理人：公司治理、激励机制、管理规模、投资流程、投研体系、风控体系、合规文化、团队稳定性等；

2、基金经理：从业经历、管理规模、管理产品数量、投资理念、投资风格等。

通过定量和定性分析，基金管理人构建基金库，并对基金库中的基金进行持续跟踪，结合对市场风格的研判，优选基金库中的基金进行配置。

### （三）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方法。自上而下对宏观经济、政府政策、产业趋势等研究的基础上，择优选择符合经济发展方向、顺应政策导向、市场空间较大、竞争格局良好、景气度较高的行业。自下而上个股选择上重点关注个股的基本面和估值水平。其中基本面因素主要包括公司治理、商业模式、竞争优势、盈利能力、现金流、成长性以及管理层能力等方面。估值水平主要考察公司业务发展空间、业绩增长、基本面变化等因素和估值的匹配度。优选基本面良好、估值水平合理的上市公司构建股票组合。

### （四）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主要采取类属配置和个券选择策略构建债券投资组合。

#### 1、类属配置

类属配置指债券组合中各债券种类间的配置，包括债券在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可转换债券等债券品种间的分布，债券在浮动利率债券和固定利率债券间的分布。本基金将结合对宏观经济、市场利率、供求变化等因素，根据交易所市场与银行间市场类属资产的风险收益特征，对投资组合类属资产进行优化配置和调整，确定类属资产的权重。

#### 2、个券选择

个券选择是指通过比较个券的流动性、到期收益率、信用等级、税收等因素，确定一定期限下的债券品种。本基金以长期利率趋势分析为基础，结合经济形势、货币政策及不同债券品种的收益率水平、流动性和信用风险等因素，密切跟踪市场动态变化，选择合适的介入机会。

#### 3、信用债（含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货币政策、市场利率、提前偿还率、资产池结构及公司所在行业景气变化等因素的研究，对个券进行风险分析和价值评估后选择风险调整收益高的品种进行投资。

本基金将在内外部信用评级和内部信用风险控制框架下，根据宏观经济形势、发行人公司所在行业状况以及公司竞争力、公司财务状况和现金流状况、公司治理等信息，结合债券发行具体条款对债券进行分析，发掘具备相对价值的个券。同时，为控制本基金的信用风险，本基金将持续对所投债券的信用资质和发行人的偿付能力进行评估。同时，本基金在综合考虑流动性、预期收益率、信用风险、税收等因素的基础上，选择投资价值较高的资产支持证券进行投资。本基金将严格控制资产支持证券的总体投资规模并进行分散，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 4、可转换债券和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利用可转换债券及可交换债券的债券底价和到期收益率、信用风险来

---

判断其债性，增强本金投资的安全性；利用可转换债券和可交换债券转股溢价率、基础股票基本面趋势和估值来判断其股性。综合选择安全边际较高、基础股票基本面优良的品种进行投资，获取超额收益。同时，关注可转债和可交换债流动性、条款博弈等影响可转债及可交换债投资的其他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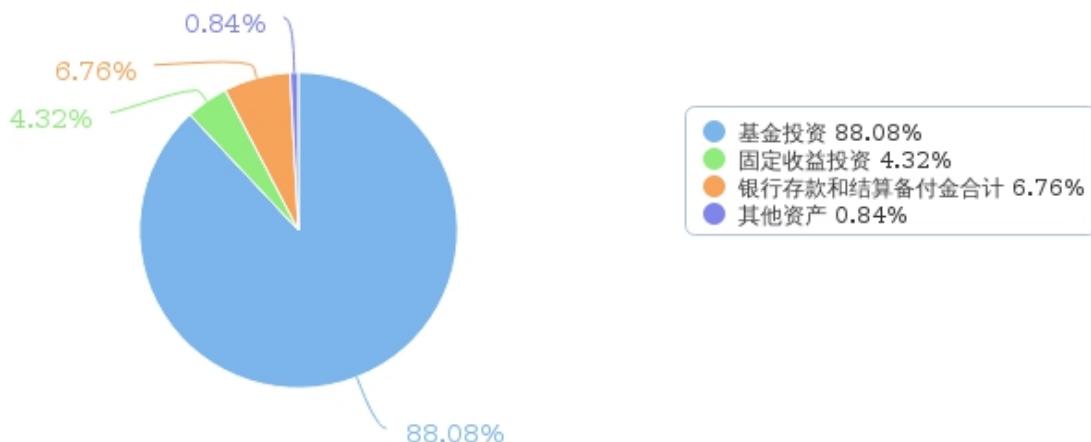
（五）存托凭证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存托凭证的策略依照上述上市交易的股票投资策略执行。

|        |  |
|--------|--|
| 业绩比较基准 |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15% +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times$ 85%   |
| 风险收益特征 |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理论上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股票型基金中基金（FOF），高于债券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FOF）、货币市场基金和货币型基金中基金（FOF）。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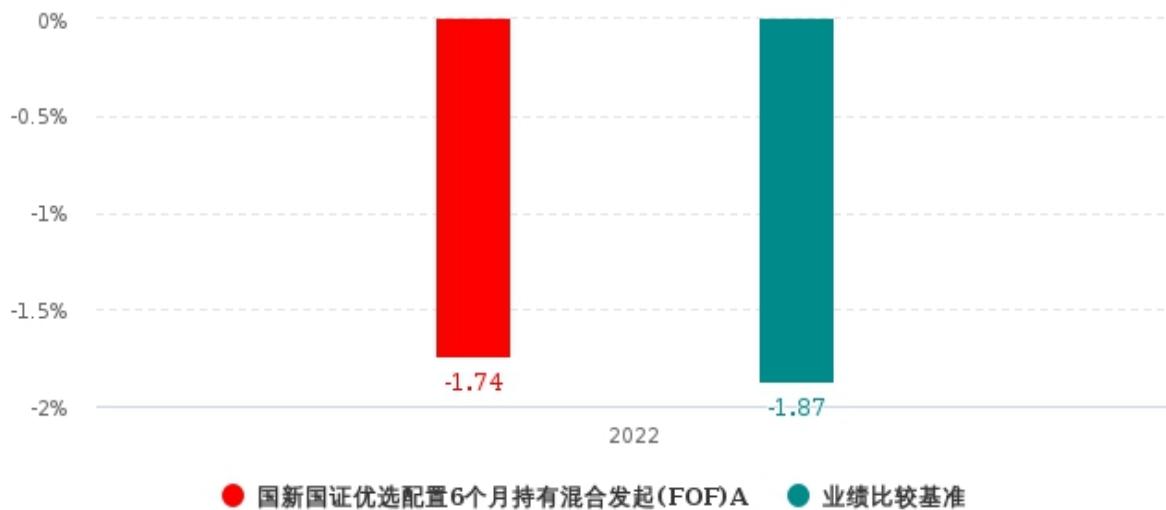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数据截至日期：2023年06月30日）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合同生效当年不满完整自然年度，按实际期限  
(2022年08月23日-2022年12月31日) 计算净值增长率



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合同生效当年不满完整自然年度，按实际期限  
(2022年08月23日-2022年12月31日) 计算净值增长率



注：业绩表现截止日期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国新国证优选配置 6 个月持有混合发起(FOF)A

| 费用类型         |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 收费方式/费率         | 备注          |
|--------------|---------------------|-----------------|-------------|
| 申购费(前收<br>费) | M<100 万             | 1. 2%           | 金额 (M) 含申购费 |
|              | 100 万≤M<200 万       | 1%              | 金额 (M) 含申购费 |
|              | 200 万≤M<500 万       | 0. 8%           | 金额 (M) 含申购费 |
|              | M≥500 万             | 按笔收取/1000. 00 元 | 金额 (M) 含申购费 |

|                           |                     | /笔      |    |  |
|---------------------------|---------------------|---------|----|--|
| 赎回费                       | $N \geq 180$ 天      | 0%      |    |  |
| 国新国证优选配置 6 个月持有混合发起(FOF)C |                     |         |    |  |
| 费用类型                      |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 收费方式/费率 | 备注 |  |
| 赎回费                       | $N \geq 180$ 天      | 0%      |    |  |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收取申购费，并不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

C 类基金份额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不收取申购费用。

注：投资人重复申购，须按每次申购所对应的费率档次分别计费。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该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本基金可对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直销系统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实行有差别的费率优惠，具体见届时的相关公告。

##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 费用类别      |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 收取方        |
|-----------|---|------------|
| 管理费       | 0.60%   |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
| 托管费       | 0.15%   | 基金托管人      |
| 销售服务费 C 类 | 0.40%   | 销售机构       |
| 审计费用      | 20,000.00   | 会计师事务所     |
| 信息披露费     | 50,000.00   | 规定披露报刊     |
| 其他费用      | 1、《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费和仲裁费； 2、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3、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基金投资其他基金产生的相关费用； 4、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5、证券账户开户费用、银行账户维护费用； 6、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            |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和指数许可使用费（若有）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国新国证优选配置 6 个月持有混合发起(FOF)A

###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0.88%

国新国证优选配置 6 个月持有混合发起(FOF)C

###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1.28%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投资运作过程中面临的主要风险有：1、市场风险；2、基金的流动性风险（包括但不限于特定投资标的流动性较差风险、巨额赎回风险、启用摆动定价或侧袋机制等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带来的风险等）；3、管理风险；4、税收风险；

本基金的特有风险包括：

1、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中基金，存在各类资产配置风险，有可能受到经济周期、市场环境或基金管理人对市场所处的经济周期和产业周期的判断不足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基金的各类资产配置比例偏离最优化水平，给基金投资组合的绩效带来风险。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评估具有一定的主观性，将在基金投资决策中给基金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的风险。被投资基金的波动会受到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周期、基金经理和基金管理人自身经营状况等因素的影响。因此，本基金整体表现可能在特定时期内低于其他基金。本基金坚持价值和长期投资理念，重视基金投资风险的防范，但是基于投资范围的规定，本基金无法完全规避基金市场、股票市场和债券市场的下跌风险。

2、本基金的各类基金份额均设置最短持有期，原则上每份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为 6 个月，基金份额在最短持有期内不办理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最短持有期到期后进入开放持有期，每份基金份额自其开放持有期首日起才能办理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因此基金份额持有人面临在最短持有期内不能赎回基金份额的风险。

3、本基金可投资于境内新发行的股票，可能在股票上市后一定时间内（即锁定期）不得直接卖出，从而产生无法及时变现的流动性风险，同时也存在锁定期二级市场价格低于持有成本等价格风险。

4、本基金可投资于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可能面临的风险领域包括：信用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提前偿付风险、操作风险和法律风险等，这些风险可能会给基金净值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和损失。为了更好的防范资产支持证券交易所面临的各类风险，基金管理人将遵守审慎经营原则，制定科学合理的投资策略和风险管理制度，有效防范和控制风险，切实维护基金财产的安全和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5、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存托凭证，除与其他仅投资于沪深市场股票的基金所面临的共同风险外，本基金还将面临中国存托凭证价格大幅波动甚至出现较大亏损的风险，以及与中国存托凭证发行机制相关的风险，包括存托凭证持有人与境外基础证券发行人的股东在法律地位、享有权利等方面存在差异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在分红派息、行使表决权等方面的特殊安排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协议自动约束存托凭证持有人的风险；因多地上市造成存托凭证价格差异以及波动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权益被摊薄的风险；存托凭证退市的风险；已在境外上市的基础证券发行人，在持续信息披露监管方面与境内可能存在差异的风险；境内外法律法规、监管环境差异可能导致的

其他风险。

6、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香港互认基金、QDII 基金，因此将面临海外市场风险、汇率风险、政治管制风险。

7、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基金管理人按照《运作办法》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募集基金时，使用基金管理人股东资金、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或者基金经理（指基金管理人员工中依法具有基金经理资格者，包括但不限于本基金的基金经理，下同）等人员资金认购基金的金额不少于一千万元人民币，且持有期不少于三年的证券投资基金（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基金管理人等发起资金提供方对本基金的发起认购，并不代表对本基金的风险或收益的任何判断、预测、推荐和保证，发起资金也并不用于对投资人投资亏损的补偿，投资人及发起资金认购人均自行承担投资风险。《基金合同》生效满 3 年后的对应日，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2 亿元，《基金合同》应当终止，且不得通过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方式延续。若届时的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规定发生变化，上述终止规定被取消、更改或补充时，则本基金可以参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规定执行。因此，投资人将面临基金合同可能终止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基金的“一般风险”、“其他风险”等风险揭示详见《国新国证优选配置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第十九部分“风险揭示”。

## （二）重要提示

国新国证优选配置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2022 年 4 月 22 日《关于准予华融优选配置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862 号）准予募集注册。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各方当事人同意，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基金合同当事人应尽量通过协商、调解途径解决，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北京市。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当事人都有约束力。除非仲裁裁决另有决定，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国新国证基金官方网站 [www.crsfund.com.cn] [客服电话：400-819-0789]

- 1、《国新国证优选配置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
- 2、《国新国证优选配置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托管协议》
- 3、《国新国证优选配置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
- 4、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5、基金份额净值
- 6、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7、其他重要资料

## 六、其他情况说明

无